

证券代码：833183

证券简称：超凡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1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199号9层公司一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母洪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1,330,0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9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6人，出席2人，董事姜丹明、金相允、霍廷喜、李丙林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4 人，出席 3 人，高级管理人员李超凡因工作原因缺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》议案。

1. 审议内容：

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额度总计 5000 万元的主体授信(敞口 5000 万元)，授信类型为综合授信，业务品种分配为流动资金贷款与买断式票据直贴，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，授信用途仅限用于日常经营周转。主体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(含子公司)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应在主体授信额度内，以银行与公司(含子公司)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3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超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2 日